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报告摘要

二〇一四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017 股票简称:日照港 编号:临2014-010
债券代码:122121 债券简称:11日照港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告所述关联交易均以市场价格为基础,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服务类关联交易的价格标准与公开市场中同等条件下非关联方交易价格相同,关联交易的发生不会形成公司对关联方的较大依赖。

●2014年度结束后,若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超出预计金额的,本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就超出预计金额的部分提请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

●本公告所述关联交易事项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2014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4年3月14日,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告中统称"公司"、"本公司")在山东省日照市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14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2014年度与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发生港口作业服务事项的议案》等两项议案,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两项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对相关议案的表决。具体审议情况详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14-009号)。本公告所述关联交易事项尚须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

在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议了上述关联交易并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认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实清楚,为公司正常经营发展之必需。上述关联交易资料齐全,程序合法、有效,定价公开、公平,有利于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也就该项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在董事会召开后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上述关联交易能促进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和行业竞争力的提升,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合法,关联交易内容及定价原则合理,符合公平、公正的精神,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2013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劳务

单位:万元

提供劳务方	接受劳务方(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13年预计发生金额	2013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本公司	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提供水、电、暖)	6,500	4,259.46	/
	日照港集团物流有限公司	港口装卸服务	3,000	2,197.91	/
	山东临港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港口装卸服务	800	3,187.75	营改增政策影响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港口装卸服务	4,000	2,426.08	/
	日照岚山万盛港业有限责任公司	港口装卸服务	7,000	3,142.40	2013年12月份合并岚山万盛报表
	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动力、通信、机修等工程服务	5,500	1,098.02	工程进度滞后等
	裕廊公司	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	泊位及堆场使用费	940	400 /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接受劳务,采购商品

单位:万元

接受劳务方	提供劳务方(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13年预计发生金额	2013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本公司	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航道维护、港口保安)	1,220	1,220	/
	日照港集团岚山港务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810	826	/
	日照临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货物中转服务	5,000	3,286.95	/
	日照港达船舶重工有限公司	拖船船体及配套设施采购	2,818	1,409	/

3、关联租赁

单位:万元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内容	2013年预计发生金额	2013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土地使用权	2,544.58	2,544.58	/
		办公场所	228	228	/
日照港集团岚山港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	土地使用权	6,676.31	6,676.31	/
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	裕廊公司	码头场地	1,822.50	1,822.50	/
		土地使用权	361.29	361.29	/
本公司	日照港达船舶重工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及岸线	89.50	89.50	/

4、其他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交易类型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13年预计发生金额	2013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代收款	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	代收铁路包干费	28,000	23,407.42	货物运输量未达到预计数
公共设施分摊	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	航道维护费分摊	300	300	/

(三)2014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3年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及生产经营管理需要,对2014年度可能发生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劳务

单位:万元

提供劳务方	接受劳务方(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14年预计发生金额	本年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行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本公司	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提供水、电、暖)	5,500	/
	日照港集团物流有限公司	港口装卸服务	3,000	/
	山东临港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港口装卸服务	8,000	/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港口装卸服务	3,800	/
	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动力、通信、机修等工程服务	4,600	/
		山东港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拖轮服务	550 /
裕廊公司	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	泊位及堆场使用费	600	/
外理公司	山东临港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提供理货服务	450	/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接受劳务,采购商品

单位:万元

接受劳务方	提供劳务方(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14年预计发生金额	本年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行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本公司	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航道维护、港口保安)	1,220	/
	日照港集团岚山港务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801.60	/
	日照临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货物中转服务	5,000	/
岚山万盛	日照临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货物中转服务	3,000	/
	日照港集团岚山港务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230	/

3、关联租赁

单位:万元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内容	2014年预计发生金额	本年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行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土地使用权	2,544.58	/
		办公场所	228	/
日照港集团岚山港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	土地使用权	6,676.31	/
日照日青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本公司	码头堆场租赁	641.78	/
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	裕廊公司	码头场地	1,822.5	/
		土地使用权	361.29	/
日照港集团岚山港务有限公司	岚山万盛	货场租赁	1,800	/
本公司	日照港达船舶重工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及岸线	120	/

4、其他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交易类型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14年预计发生金额	本年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行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代收款	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	代收铁路包干费	27,000	/
公共设施分摊	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	航道维护费分摊	300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

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照港集团")是国有独资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为杜传志,注册资本36亿元,实际控制人为日照市人民政府。

主要经营范围为:码头和其他港口设施经营;在港区内从事货物装卸、仓储经营,集装箱堆放、拆拼箱以及对货物及其包装进行简单加工处理;港口机械及设备租赁,维修经营;港口旅客运输服务经营;国际航行船舶饮用水供应;港口建设;船舶引领;船舶设备、铁路机械及设备维修;房屋及土地使用权租赁;物资、设备购销;水泥粉磨加工、水泥制品生产、销售。

(二)日照港集团岚山港务有限公司

日照港集团岚山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岚山港务")是日照港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为国有独资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2.3亿元,法定代表人为尚金福。

主要经营范围为:码头和其他港口设施经营;在港区内从事货物装卸、驳运、仓储经营;港口机械、设施、设备租赁维修经营。港口货物中转、装卸、搬运、仓储;船舶、港口机械设备维修。

(三)日照港集团物流有限公司

日照港集团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流公司")是日照港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为国有独资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2亿元,法定代表人为李明。

主要经营范围为: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货运代理、信息配载、仓储服务、货物中转;船体结构及船舶舾装件、甲板机械、船舶管系、船舶电气设备检修业务;土石方工程施工;普通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煤炭批发经营;矿产品、建材、钢材销售。

(四)日照临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日照临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港物流")成立于2006年,是岚山港务的控股子公司,控股比例为51.39%,注册资本4,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尚金福。

主要经营范围为:货运代理、仓储服务;货物装卸、港内搬运;普通货物进出口。目前,临港物流主要以铁矿石、镍矿、木材、煤炭、钢材的储存经营为主。

(五)山东临港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山东临港国际货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港货运")成立于2006年,是临港物流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3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丁波。

主要经营范围为:在日照口岸从事国际船舶代理业务;陆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沿海船舶、货物运输代理;物流服务、货运代理、普通货物装卸;普通货物进出口、报关报检等业务。

(六)山东港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港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港湾")始建于1993年,为日照港集团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9.5亿元,法定代表人为匡立平。

主要经营范围为:土石方爆破、水下炸礁与拆除工程;港口管道安装;起重机械安装、维修;港口设施维修经营;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房屋建筑工程、钢结构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公路路基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预拌商品混凝土、预制构件生产;建筑设备安装;机械设备租赁。

(七)日照港达船舶重工有限公司

日照港达船舶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达重工")是由山东港湾与日本中和物产株式会社于2007年共同出资设立的中日合资企业,山东港湾持股比例为60%。注册资本7,5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徐延国。

主要经营范围为:造船业务;修船业务;旧船改造和维护;船用机械制造;钢结构工程等。

(八)日照日青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日照日青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青集装箱")成立于2007年5月,注册资本11.5亿元,法定代表人为周长青,本公司控股股东——日照港集团持有其50%股权。

主要经营范围为:码头和其他港口设施经营;在港区内从事货物装卸、仓储经营;港口机械、设施、设备租赁、维修经营;港口旅客运输服务经营;集装箱码头建设等。

(九)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兖州煤业")是本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兖矿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49.184亿元,法定代表人为李希勇。

主要经营范围为:煤炭采选,销售,矿区自有铁路货物运输;公路货物运输;港口经营;生产、销售、租赁、维修相关矿用机械;其他矿用材料的生产、销售;销售、租赁电器设备及销售相关配件;金属材料、机电产品、建筑材料、木材、橡胶制品的销售;煤矿综合科学技术服务;矿区内的房地产开发,房屋租赁,并提供餐饮,住宿等相关服务;煤矸石系列建材产品的生产、销售;焦炭、铁矿石的销售;货物的技术进出口;仓储;汽车修理。

(十)日照港裕廊码头有限公司

日照港裕廊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裕廊公司")是在日照市注册的中外合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11年3月,法定代表人为庄光安,注册资本11.7亿元,本公司持有裕廊公司70%股权。

主要经营范围为:码头港口设施经营;港区内从事货物装卸、港区内从事货物仓储;港口机械、设施、设备租赁维修经营。主要装卸货物为粮食、木片等。

(十一)日照岚山万盛港业有限责任公司

日照岚山万盛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岚山万盛")是2004年8月在山东省日照市注册成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注册资本4.30亿元,本公司持股比例为50%(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法定代表人为尚金福。

公司营业范围为:港口码头相关设施建设,港口范围内钢材、木材及其他货物的装卸、储存、疏运(化危品及国家限制、禁止的货物除外)。

(十二)日照中理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日照中理外轮理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理公司")设立于2007年2月,注册资本159.46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庄光安,本公司持有外理公司34%股权。

主要经营范围为:国际、国内航线船舶的理货业务,货物的计量、丈量业务,监装、监卸业务,货损,箱损检定,出具理货单证及理货报告,理货信息咨询等业务。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独立于上述关联方,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三、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公司及下属公司对外提供劳务

1、公司向日照港集团提供水、电、暖等综合服务

经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09年4月27日与日照港集团签署了《综合服务协议》,约定本公司向其提供水、电、暖等综合服务,每年按实际使用量结算,协议有效期至2022年12月31日。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在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公司就上述关联交易的具体内容进行了审议,并按规定予以披露。2014年度,该类关联交易各项合同的单价标准较上一年度未发生变化。

2、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港口作业服务

公司及下属公司为物流公司、临港货运等公司提供货物装卸、中转、搬运、堆存、理货以及拖轮服务,并取得相应的劳务收入,所收取的劳务费用与其他无关联关系的客户相同。该类关联交易由多个单项关联交易合同组成。

3、公司向日照港集团提供动力、通信、机修等工程服务

因提供动力、通信、机械制造等工程施工项目或维修、维护服务等事项,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日照港动力工程有限公司、日照港通通信工程有限公司、日照港机工程有限公司与日照港集团之间发生关联交易。该类关联交易由多个单项关联交易合同组成。

4、裕廊公司向日照港集团提供泊位及堆场使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在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公司审议了裕廊公司向日照港集团提供泊位及堆场使用事项,并按规定予以披露。预计2014年度该项使用费金额为600万元。

(二)公司及下属公司接受劳务、采购商品

1、日照港集团向本公司及下属公司提供航道维护、港口保安等综合服务

经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09年4月27日与日照港集团签署了《综合服务协议》,约定日照港集团向本公司提供航道维护、港口保安等综合服务,航道维护费用每年360万元,港口保安、消防、通路管理等费用每年860万元,协议有效期至2022年12月31日。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在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公司就上述关联交易的具体内容进行了审议,并按规定予以披露。2014年度,该类关联交易各项合同的单价标准较上一年度未发生变化。

2、岚山港务向本公司及下属公司提供港口综合服务

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13年4月1日与岚山港务修订签署了《综合服务协议》,约定岚山港务向本公司提供港口经营性综合服务,协议价格为每年801.6万元,服务期限截止2032年12月31日。2014年度,该项关联交易的价格较上一年度未发生变化。

依据岚山万盛与岚山港务签署的《综合服务协议》,岚山港务向岚山万盛提供办公场所,港区保安、船舶调度等港口综合服务,协议价格为每年230万元。因公司2013年12月起将岚山万盛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该项交易构成关联交易,2014年度,该项关联交易的价格较上一年度未发生变化。

3、临港物流向本公司及下属公司提供货物中转服务

在岚山港区的日常生产经营中,临港物流承揽了本公司及下属公司部分货物的中转、倒运和仓储作业,公司根据其机械、工班实际参与作业的货物种类、作业过程、作业量、货场人库量等按照相关作业标准向其支付过程作业费、杂作业费、临时作业费、仓储费以及管理费用等,费用计算标准与对其他无关联关系的客户相同。

(三)关联租赁

1、本公司向日照港集团及岚山港务租赁土地使用权及办公场所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在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公司审议了向日照港集团租赁土地使用权及办公场所、向岚山港务租赁土地使用权等事项,并按规定予以披露。2014年度,公司向关联方租赁土地使用权及办公场所的价格较上一年度未发生变化。

2、本公司向日青集装箱租赁码头堆场

依据公司与日青集装箱签署的《码头堆场租赁协议》,公司租赁日青集装箱330米码头岸线及13.6万平方米堆场,用于散杂货船舶装卸作业及货物堆放,租赁价格为每年641.78万元。2014年度,该项关联交易的价格较上一年度未发生变化。

3、裕廊公司向日照港集团租赁码头场地和土地使用权

在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上,本公司通过了《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审议了裕廊公司向日照港集团租赁位于日照港石臼港区西区所属泊位后方部分港区场地和土地使用权事项,并按规定予以披露。2014年度,裕廊公司向日照港集团租赁码头场地和土地使用权的价格较上一年度未发生变化。

4、岚山万盛向岚山港务租赁货场

依据岚山港务与岚山万盛签署的《综合服务协议》,《综合服务协议之补充协议》,岚山港务向岚山万盛提供货场租赁服务。因公司2013年12月起将岚山万盛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该项交易构成关联交易。2014年度,该项关联交易的价格较上一年度未发生变化。

5、港达重工向本公司租赁土地及码头岸线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在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公司审议了港达重工租赁本公司部分土地及码头岸线事项,并按规定予以披露。2014年度,该租赁事项继续执行,但按照合同约定,上述土地及码头岸线租金自2014年10月1日起由每年每亩1万元调整为2万元。

(四)其他关联交易

1、代收铁路包干费

本公司生产作业区域内的港区铁路及取调车业务均归属日照港集团所有。本公司因正常生产经营需要,使用港区铁路进行货物集港、疏港运输事项构成了本公司与日照港集团之间的关联交易。2014年度,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需要,拟维持"取送车调车费为0.29元/吨公里,铁路线路使用费为0.33元/计费吨,轨道衡检斤费(空重车检斤)为0.15元/吨"的价格标准不变,与集团公司重新签署《港内铁路包干费代收划转协议》。

2、航道使用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在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公司审议了裕廊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使用了日照港石臼港区航道而分摊航道使用费事项。2014年度,裕廊公司分摊航道使用费的价格较上一年度未发生变化。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均以市场价格为基础,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采购商品依据招标结果确定合同金额,服务类交易费用与其他无关联关系的客户相同。

相关协议的签署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损害公司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均为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的日常交易,为公司发展之必需。

(一)综合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办公场所租赁、码头及场地租赁等

该类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所必需,合同期限较长,按照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实际服务范围和租赁面积计算交易金额,合同协议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双方约定可根据市场价格变化情况进行调整。

(二)港口装卸服务、货物中转和仓储、代收铁路包干费等

该类交易产生于公司主营业务作业环节,交易金额与实际完成的业务量相关,多以单项/单船/单批货物为标的签署业务合同,总金额为多项合同累加形成,该类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生产作业效率,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三)工程服务类及设备采购类

该类交易以招投标方式定价,程序合法、公开、公允。该类交易属偶发性交易。

总体而言,上述关联交易能够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合理确定交易价格。关联交易的发生有助于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和行业竞争力的提升,不会对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函;

4、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5、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对关联交易的书面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017 股票简称:日照港 编号:临2014-011
债券代码:122121 债券简称:11日照港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经公开招标,山东港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标本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的部分工程项目,并拟签署相关施工合同,由此构成了关联交易;

●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山东港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之间发生的同类交易共9笔,签署合同累计金额11.26亿元;

●本公告所述关联交易尚须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14年3月14日,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告中统称"公司"、"本公司")在山东省日照市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山东港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工程施工合同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近期,本公司对日照港石臼港区西区四期工程堆场道路及管网工程、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码头结构加固改造工程以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日照港裕廊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裕廊公司")所属日照港木片码头续建工程——码头结构加固改造工程分别进行公开招标。根据评标委员会评定结果,确定山东港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港湾")分别中标上述工程项目。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3年修订)》相关规定,山东港湾中标并承建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工程项目构成了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金资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该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山东港湾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照港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日照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43.69%的股权。

本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业务、机构等方面独立于该关联方,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山东港湾始建于1993年,为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金0.5亿元,法定代表人为匡立平。

主要经营范围为:土石方爆破、水下炸礁与拆除工程;压力管道安装;起重机械安装、维修;港口设施维修经营;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房屋建筑工程、钢结构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公路路基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预拌商品混凝土、预制构件生产;建筑设备安装;机械设备租赁。

山东港湾具有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预拌商品混凝土专业贰级、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等10余项资质。

截止2013年末,山东港湾总资产为34.18亿元,净资产为10.69亿元;201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7.60亿元,净利润0.56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合同基本情况

(一)中标合同的主体及金额

招标方	中标方	工程名称	中标金额(万元)	工期
本公司	山东港湾	日照港石臼港区西区四期工程堆场道路及管网工程	36,442.4101	668日历天
本公司	山东港湾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码头结构加固改造工程	1,809.5560	180日历天
裕廊公司	山东港湾	日照港木片码头续建工程——码头结构加固改造工程	1,064.6808	180日历天
		合 计	39,316.6469	

(二)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1、日照港石臼港区西区四期工程堆场道路及管网工程

工程施工范围包括:日照港石臼港区西区四期工程堆场道路及管网(7#、8#变电所)、供电及照明、信息通信、给排水、洒水除尘、消防等工程。

2、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码头结构加固改造工程

工程施工范围包括:日照港中港区1-7号泊位改造工程北1#泊位码头结构加固改造工程、日照港石臼港区5000吨级散货泊位及货场工程码头结构加固改造工程、石臼港东货码头工程码头结构加固改造工程、石臼港木材码头工程东4#泊位码头结构加固改造工程、石臼港区西港二期工程8#-9#泊位码头结构加固改造工程。

部分码头需对停泊水域疏浚加宽,更换系船柱,部分基床进行压力灌浆,对码头面层的表面微细裂缝及局部混凝土表层剥落、破损、漏筋进行结构修补,对个别有油渍脱落,轻微锈蚀的系船柱进行除锈、补漆处理。

3、日照港木片码头续建工程——码头结构加固改造工程

工程施工范围包括:将木2#泊位位沉箱外基床部分拆除至底高程-12.2m,对抛石基床进行水下灌浆处理,岸线借用西侧泊位40m。在木3#泊位外侧增加两个系缆墩,系缆墩顶高程8.5m,底高程-10.0m。系缆墩为混凝土方形沉箱,上部现浇混凝土,系缆墩之间通过人行钢桥连接。将码头前沿停泊水域由66m加宽至74m。将胸墙构件裂缝及侧面裂缝凿除后用聚合物砂浆修补。

四、关联交易定价依据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工程合同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依据招标结果确定中标方及合同金额。该工程的实施将进一步完善港口配套设施,提高码头泊位能力,有利于提升公司生产效率,增加港口吞吐量。合同的签署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重大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关联交易议案。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杜传志、蔡中堂、尚金瑞均回避了表决,其余董事一致同意该项议案。具体审议情况请详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14-009号)。此项交易尚须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

在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议了上述关联交易并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认为:公司与山东港湾之间的关联交易系依法公开招投标确定价,定价公开、公平、公正,上述关联交易资料齐全,程序合法、有效,能够保证定价公允,有利于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也就该项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在董事会召开后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上述关联交易能促进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和行业竞争力的提升,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合法,关联交易内容及定价原则合理,符合公平、公正的精神,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合同签署情况

公司将在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根据工程建设需要,由本公司及裕廊公司分别与山东港湾签署上述工程施工合同(附条件生效)。

七、备查文件目录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函;

4、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5、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对关联交易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017 股票简称:日照港 编号:临2014-012
债券代码:122121 债券简称:11日照港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关联方提供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日照港集团岚山港务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涉及担保总金额为24,700万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岚山万盛剩余担保金额为5,928万元。截止本公告发布日,剩余担保金额为0元,岚山万盛对于该笔借款的担保义务已经解除;

●不存在担保逾期情况;

●该项关联担保事项尚须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14年3月14日,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告中统称"公司"、"本公司")在山东省日照市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日照岚山万盛港业有限责任公司为日照港集团岚山港务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事项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情况

2008年1月3日,经日照岚山万盛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岚山万盛")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岚山万盛对日照港集团岚山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岚山港务")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照岚山支行(以下简称"工行岚山支行")申请的项目贷款人民币24,847万元提供保证担保,该笔借款用于建设"岚山港区液体化工品作业区1#、2#码头工程项目"。2008年6月3日,岚山万盛与工行岚山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由岚山万盛为岚山港务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24,700万元,期限自2008年6月3日至2015年6月2日。

(二)关联担保形成原因

本公司与晋瑞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瑞国际")分别持有岚山万盛50%的股权。2013年11月29日,公司与晋瑞国际签订了《合作备忘录》,约定自2013年12月1日起,将岚山万盛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2005〕120号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规定,岚山万盛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后,该担保事项构成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与控股股东日照港集团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三)担保余额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借款已归还18,772万元,岚山万盛剩余担保金额为5,928万元。

2014年3月6日,岚山港务已全额归还上述借款,岚山万盛对于该笔借款的担保义务已经解除。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主体情况

1、企业名称:日照港集团岚山港务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2.3亿元人民币

3、法定代表人:尚金福

4、注册地址:日照市岚山区

5、主要经营范围为:码头和其他港口设施经营;在港区内从事货物装卸、驳运、仓储经营;港口机械、设施、设备租赁维修经营。港口货物中转、装卸、搬运、仓储;船舶、港口机械设备维修。

6、银行信用等级:AA级

7、财务状况:截至2013年底,岚山港务资产总额294,592.05万元;负债总额160,003.70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49,858.89万元,非流动负债总额110,144.81万元;净资产134,588.35万元。201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6,151.78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关联方关系介绍

岚山港务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照港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日照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43.69%的股权。

(三)公司与关联方股权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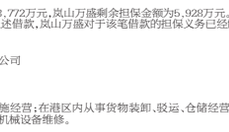

本公司及下属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业务、机构等方面独立于该关联方,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方:日照岚山万盛港业有限责任公司

被担保方:日照港集团岚山港务有限公司

(二)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三)担保期限:自2008年6月3日至2015年6月2日

(四)担保金额:人民币24,700万元

四、风险说明

截止本公告发布日,岚山港务已全额归还上述借款,岚山万盛对于该笔借款的担保义务已经解除。上述担保未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五、关联担保事项的审议情况

1、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在本次董事会召开前,审议了上述关联担保并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认为:岚山万盛为岚山港务提供保证担保行为合法。上述关联担保未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关联担保议案。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杜传志、蔡中堂、尚金瑞均回避了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均投了同意票。具体审议情况请详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14-009号)。

3、上述关联担保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得到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岚山万盛为岚山港务提供保证担保行为合法。截至目前,岚山万盛的担保义务已经解除,上述关联担保未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4、此项交易尚须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应在股东大会上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0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0元,且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七、备查文件目录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关联担保的事前认可函;

4、独立董事关于关联担保的独立意见;

5、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关于关联担保事项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017 股票简称:日照港 编号:临2014-014
债券代码:122121 债券简称:11日照港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3月4日,以电子邮件及传真的方式,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监事、监事、高管人员发出第四届监事第二十一次会议的通知和会议资料,2014年3月14日,公司在日照市碧波大酒店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监事陈玉森、黄凯华因公请假,分别委托监事孙少波、杨君田代为出席并表决。监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公司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孔宪国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认真审议和记名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对公司编制的2013年年度报告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一)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

(二)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反映公司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没有发现参与2013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相关规定的行为;

(四)监事会保证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编制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四、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编制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五、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